关于《怀远县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送审稿）》起草说明

怀远县教育体育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怀远县教育体育局根据《中共蚌埠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蚌埠市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教组发〔2023〕4号）起草了《怀远县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

一、出台背景和过程

为了优化怀远县教育生态，实现教育教学资源的共享共创，怀远县教育体育局根据怀远县委、县政府《怀远县乡镇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改革方案》文件精神，2023年调整了怀远实验中学等18个以城区学校（幼儿园）带动农村学校（幼儿园）的教育集团和18个紧密型乡镇中心学校教育集团。在借鉴市区集团化办学取得明显成效的基础上，加快工作推进，提升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促进我县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而在此过程中，依然面临一些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一是某些集团化办学模式过于庞大，导致管理难度增加，难以实现精细化管理；二是在集团化办学模式下，不同学校之间的教育资源整合不够充分，优质教育资源相对匮乏；三是集团化办学需要充足的优秀教师资源支持，但目前存在师资队伍建设不足的问题，难以满足教育教学的需求；四是由于集团内各学校的办学水平、师资力量、设施设备等存在差异，可能导致教育质量参差不齐。

针对上述问题，由县教育体育局牵头，起草了《实施方案》，并按程序征求了各有关部门的意见。

二、主要内容和特点

《实施方案》分为指导精神、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4个部分，提出了12条具体项目措施。

**第一部分，指导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发展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二部分，工作目标。**提出了到2025年，全县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成效显著，紧密型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80%；到2030年，全县紧密型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90%。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辐射范围，进一步缩小校际、区域、城乡间的差距，全县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受益面进一步扩大，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第三部分，重点任务。**一是管理赋能，实施紧密型集团化办学模式。主要通过单法人制或团队管理法建立紧密合作机制，集团总校与成员校互派干部进行挂职交流。二是师资赋能，加强集团内教师队伍建设。包括加大集团化办学的教师交流力度，教育集团实施“大编制管理”，总校建立特设岗位激励机制，统一评选推荐在集团化办学中有突出贡献的人员并予以通报表扬等方式来实现。三是投入赋能，优化集团化办学经费保障机制，以保障集团化办学各项工作经费以及专家授课费用。四是重点引领，树立集团化办学标准示范。着重于切实发挥数字技术优势，大力推进集团校数字化转型。

**第四部分，保障措施。**从加强组织领导、完善配套政策、加强督导评价、三个方面提出了具体落实保障措施。

三、下一步贯彻落实工作打算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重点做好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实现五个目标，包括团队进驻、教师结对、计划共融、文化共享、制度共建。二是采取五项措施、具体细化为课程规范化、教研常态化、管理一体化、队伍互补化、考评闭环化五个方面的内容。

四、请示事项

参照《中共蚌埠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蚌埠市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教组发〔2023〕4 号）的发文规制，《方案》已经2023年12月23日县政府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提交县委常委会研究，研究后，建议以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怀远县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